

鳳山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 106 年度收支情形

106 年受回饋數：3,600,000 元。

項次	受補助單位	補助內容摘要	實施期間	金額 (元)	核准理由
1	義仁里、新厝里	106 年度大寮區新厝里及義仁里水利及排水設施維護管理工程	106 年度	1,635,209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四條第二項
2	義仁里、新厝里	106 年度鳳山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水資源保護及環境教育活動	106 年 07 月 15、16、22 日	1,337,275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二條第三項
3	義仁里、新厝里	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業務之臨時人員費用	106 年 1-12 月	325,848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二條第三項
4	義仁里、新厝里	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業務費用 (誤餐費、辦公用文具、電腦周邊耗材等)	106 年 1-12 月	2,450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二條第三項
5	義仁里、新厝里	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業務人事加班費用	106 年 1-12 月	6,925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二條第三項
6	義仁里、新厝里	配合推動保護區巡守計畫 (油料及保險費)	106 年 1-12 月	34,568	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之二條第三項

【備註】本支用情形以預算年度為基準。